



多方发力堵塞未成年人保护漏洞

完善立法促进电竞酒店行业规范发展

□本报记者 朱宁宇

眼下,以“电竞+住宿”为卖点的电竞酒店越来越受年轻人青睐。但在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电竞酒店行业诸多管理乱象也随即出现。其中,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和网络保护问题尤为突出。一些经营者打着旅馆住宿的旗号投其所好,被网吧拒之门外的未成年人在电竞酒店可以无限制上网。

电竞酒店在满足群众需求,扩大消费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但同时也存在接待未成年人产生沉迷网络等问题。为此,一些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多次提出关于禁止电竞酒店接待未成年人的建议。

在旅游复苏的窗口期,电竞酒店该如何更规范地满足客人需求?该如何通过立法推动这个新兴业态朝着健康的方向发展?一系列问题引发关注。

地方立法提出具体解决方案

电竞酒店监管之所以难,一个重要原因在于电竞酒店经营性质与行业标准均不清晰,电竞酒店该定义为“网吧”还是“旅店”,争议不断。

如果将电竞酒店定义为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那么经营者必须办理《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严禁未成年人进入;但如果将电竞酒店定义为住宿场所,经营者在履行相关法律义务之后,可以接纳未成年人入住。

针对电竞酒店经营活动中存在的未成年人保护盲区,地方人大先行先试作出探索。

今年1月,江苏省宿迁市人大常委会出台《关于禁止电竞酒店向未成年人提供互联网上网服务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自3月1日起施行。《决定》虽然只有九条,但提出了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决定》明确,本市行政区域内的电竞酒店经营者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互联网上网服务。同时明确,电竞酒店是指具有下列条件或者与之相当情形的提供住宿服务的营业场所:以提供互联网上网服务为主要业务,或者以提供互联网上网服务为主要招揽手段;房间计算机配置数量超过二台,或者超过床位数量;计算机软硬件配置达到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标准;向不特定的消费群



体提供互联网上网服务。

为了增加立法刚性,《决定》规定,电竞酒店经营者接待未成年人入住,或者接待未成年人和成年人共同入住时,未询问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联系方式,入住人员的身份关系等有关情况,并未明确告知其为电竞酒店的,由公安机关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拒不改正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吊销相关许可证,并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强化主体责任加强事中监管

前不久,文旅部、公安部、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起草了《文化和旅游部 公安部 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电竞酒店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征求意见稿明确指出,电竞酒店经营者应当遵守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不得允许

未成年人进入专业电竞酒店和非专业电竞酒店的非专业电竞酒店。

征求意见稿还建立了事中监管制度,要求电竞酒店经营者强化主体责任,严格落实设置禁入标志、履行告知义务,落实“五必须”,实施网络安全技术措施,图像采集技术措施,建立巡查制度等防范未成年人进入电竞房的系列监管制度。

值得关注的是,征求意见稿并没有将电竞酒店定性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而是定义为“通过设置电竞房向消费者提供电子竞技娱乐服务的新型住宿业态,包括所有客房均为电竞房的专业电竞酒店和利用部分客房开设电竞房区域的非专业电竞酒店”。

据悉,这主要考虑两个方面因素:一是现有电竞酒店普遍不符合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24时至8时不得营业,营业期间禁止锁闭门窗等规定,难以取得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二是按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对电竞酒店实施管理,容易产生收缩性影响。

经营性上网服务纳入备案制

对于能否立法明确让电竞酒店接受“网吧”+“旅店”的双重监管,一些业内人士认为,此举应当慎重。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与《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于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和旅馆从选址到接纳未成年人进入均设置了截然不同的要求,要求电竞酒店同时参照《条例》《办法》的规定执行,本质上是矛盾的。”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法律与政策研究院研究员杨勇以选址问题为例,《条例》对于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设立规定了选址要求,中学、小学校园周围200米范围内和居民住宅楼(院)内不得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而《办法》则没有关于选址的要求。“过度干预单一新业态的发展是不公平的。如果要求电竞酒店从严依照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规定进行选址,则大型城市的任何繁华地带几乎不可能存在任何电竞酒店,仅选址这一要求就将电竞酒店这一新业态扼杀在摇篮里。”杨勇说。

在杨勇看来,电竞酒店本质上属于旅馆业,应当依照《办法》由公安机关负责管理。

杨勇指出,在现行法律法规的框架下,对于电竞酒店的监管并非无法可依。各地旅馆业严格执行未成年人保护法,《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以及地方性法规规定的查验身份证件,联系未成年人监护人,报告公安机关各项法定义务,避免在监护人不知情的前提下接纳未成年人进入酒店上网娱乐,就可以实现旅馆业经营者对未成年人的社会保护职能。

杨勇认为,对电竞酒店这种新业态应当实施包容审慎的监管制度。可以通过修订国务院条例或完善地方立法,加强公安、文旅部门对电竞酒店接纳未成年人上网服务活动的监管。

杨勇建议修订《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将超越酒店功能性使用的经营性上网服务纳入文化和旅游部门的“备案制”管理范围。同时,通过事中、事后监管,强化各部门对提供经营性互联网上网服务涉及接纳未成年人的管理。

漫画/李晓军

见证全过程人民民主·讲述

□马正平

我在临洮立法联系点挂职二三事

2015年7月,甘肃临洮被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确定为首批四个“国字号”基层立法联系点之一,成为唯一的县级基层立法联系点,也是西北五省的代表。2016年4月,我作为法工委第一批联系点挂职干部奔赴临洮,任县委常委、副县长。尽管已是六七年前的事情,但与当地干部群众朝夕相处的时光令人难忘,一幕幕犹在眼前。

早在2002年,临洮就被甘肃省人大常委会确定为地方立法联系点。彼时,临洮还是国家级贫困县,虽然联系点相关的工作流程图、组织机构图已经张贴在临洮县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工作人员办公室的墙上,但联系点并没有独立的办公场所,3名工作人员只有两台电脑,物质条件相对有限。

尽管如此,这里的制度建设和组织建设却都很到位。在我们到达临洮前,联系点已经聘任了60多名立法联络员。众多联络员中,当时在县妇联工作的董娟让我印象深刻。

董娟三十岁出头,高高的个子。她爱学习,朋友圈里常看到她的读书笔记。对于联络员工作,董娟十分用心,不管是草案意见征集会还是联络员工作座谈会,她都是积极分子,不但真实反映基层情况,还能提出不少具有建设性的意见,一看就下了很大功夫。

在反家暴法草案征求意见过程中,她结合工作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建议。令我没想到的是,反家暴法通过后,她又当起了法律宣传员,不仅向妇女宣传,还向男性宣传。在做好妇女保护本职工作的同时,她还跟踪反家暴法的实施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继续思考并撰写文章通过立法联系点报送,法工委将其文章印发了办公室简报。

董娟是众多联络员的一个缩影。在她身上,我看到了联络员的工作热情和用心,更感受到联络员是联系群众的纽带,是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的基础。正是因为有了这些勤奋努力、默默奉献的联络员,基层人民群众的意见才能更好地“被听到”,法律也才能更好地办成好事,立法联系点制度才能发挥实效。

还有一件让我记忆犹新的立法工作是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临洮是马家窑文化发源地,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草案一经起草,即发至临洮征求意见,我参加了意见征集活动,并在会上介绍草案情况。

会上,市人大常委会一位姓周的副主任说:“今天来的都是文化领域的参与者、实践者,来自最基层,请你们畅所欲言,对法条能理解多少说多少,说错了不要紧!”

听到这句话,现场顿时热闹了起来——“我们的农家书屋又小又破,山里走十几里路去一趟不容易,仔细一看,里面的书都早过时啦,但就是这些旧书,也被人‘借走’或者损坏,越来越少了。”

“有时候来村里搞的演出有点低俗啊,是不是对提供啥样的文化规定再明确些啊?”

“我们的乡镇文化站,一搞综合执法后,都并到乡镇综合执法去了,职称没有了,工作也被动了,工作积极性受到影响,咱们的文化人才流失越来越严重。”

“草案第十三条列的公共文化设施这么多,咋就没有美术馆?”

“草案第二十一条只说公共文化设施管理单位要配备安全保护设备,可设备还是得有人负责啊,是不是应该把人员加上呀?”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将所见所思倾囊倒出。

我们之前还怕大家谈感性认识多,结合不到草案的点上,听完大伙的发言禁不住发出赞叹,谈得太好了!一定要把这些“原汁原味”的建议反馈上去。临洮联系点关于公共文化服务发展工作的调研报告就此诞生。

更让大家兴奋的是,这些在“说错不重要”的鼓励下发出的基层声音,最终在人民大会堂上表决通过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得到回应!

洮河是黄河上游一级支流,流经临洮县9个乡镇,115公里。临洮因此而得名。祖祖辈辈生活在洮河边的临洮老百姓将洮河视为母亲河。洮河湿地因其处于西北生态脆弱地区,而显得弥足珍贵。然而,多年来洮河违法采砂屡禁不绝,一些地方河床裸露,环境破坏严重,令人痛心。临洮南部乡镇南屏附近本来水悠悠,郁郁葱葱,具备一定的申请国家湿地公园的条件,但因采砂问题未能通过审查。县里也一度担心湿地公园规划严格会影响经济发展,因此反复研究讨论是否申请、如何申请。我与县里领导加强同国家有关部门沟通联系,请教专家,论证湿地保护和经济发展的关系。

保护好洮河湿地,就是守住绿水青山。经过激烈讨论,县委县政府下定决心将眼光放长远,以保护促发展,以申建为契机,解决顽疾,关停采砂场,让这里成为临洮老百姓的金山银山。经各方努力,2017年3月,国家林业局批准同意临洮开展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工作。

离开临洮后,我不时还会收到临洮当地同志发来的湿地公园美景。每每看到这些,都让我倍感亲切。去年6月,临洮联系点的同志来法工委参加湿地保护法的通过前评估会。从他们那里我听说,临洮的采砂场已经全部关闭。此外,在黄河保护法立法过程中,临洮联系点还视频直播了湿地公园等三个点位的黄河保护情况,为黄河保护立法建言献策。今日临洮,不仅是农业农村立法的解剖样本,更是生态文明建设立法的实践基地。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的本质属性。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立法,民主决策解决老百姓的实际问题,这是我国民主政治的显著特征。挂职临洮,我上了一堂基层民主实践课,与临洮的干部群众结下深厚友谊,成为我此后从事立法工作的宝贵财富。

(讲述者系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经济法室处长,本报记者朱宁宇整理)

新疆吉木乃县人大常委会举行专题问政会 支持推动政府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通讯员艾山·海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吉木乃县人大常委会近日举行专题问政会,直击该县在助企纾困、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存在的不足。

此次问政会以“助企纾困优化营商环境 助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7名县人大代表作为“出题人”,提出政策解读不清晰、“放管服”改革措施落实到位等问题,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作为“答题人”现场答问。

“问题问出了老百姓的心声,体现了人大代表认真的态度,为民的情怀。”吉木乃县副县长赵琪说,县政府将坚持问题导向,聚力抓整改,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群众不满意不放过,确保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

“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关注、支持、推动优化营商环境,代表问政是人大代表履行监督职责的关键举措。”吉木乃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孟范其说,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对代表们提出的问题要认真分类、精心制定整改方案,把责任分解到每个单位和具体人员,县人大常委会将对整改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在督促落实上下功夫、见实效。

完善法规体系强化司法保护 构建种业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多措并举为种业发展振兴筑牢法治屏障

□本报记者 赵晨熙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确保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作为农业“芯片”,种业事关“中国饭碗”,保护种业知识产权,鼓励种业创新,重要性不言而喻。

近日,农业农村部与最高人民法院联合举办全国种业知识产权保护专题培训班,旨在增进种业知识产权与司法保护交流合作,强化有效衔接,加快提升植物新品种保护能力,共同构建种业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张兴旺表示,加强种业知识产权保护是种业振兴市场净化行动的核心环节,要综合运用法律、经济、技术、行政等多种手段,从立法、司法、执法、管理和技术支撑等多方面发力,促进种业高质量发展。

完善种业知识产权保护法规体系

国家一直高度重视种业发展,特别是种业知识产权保护。2022年2月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强调要强化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开展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

保护种业知识产权离不开法治保障。为强化保护育种者的合法权益,推动种业原始创新,种子法自2000年出台后,先后历经2004年、2013年、2015年和2021年四次修改,不断完善有关种业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法规制度。

“要以实施实质性派生品种制度为重点,加快完善种业知识产权保护法规体系。”张兴旺特别提出的实质性派生品种制度正是2022年3月1日起施行的修改后的种子法中的一大亮点。

修改后的种子法第九十条明确规定,实质性派生品种是指由原始品种实质性派生,或者由该原始品种的实质性派生品种派生出来的品种,与原始品种有明显区别,并且除派生引起的性状差异外,在表达由原始品种基因型或者基因型组合产生的基本性状方面与原始品种相同。

对此,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副研究员李菊丹介绍,实质性派生品种制度既彰显了国家保护原始育种创新,遏制“割裂育种”的决心,也为植物新品种的后续改良和推广应用建

立了合理的利益分享机制。

“有了实质性派生品种制度的支持,所有人用任何育种方式或生物技术对原有品种进行改造的行为都将视为对这一品种的使用,原始品种权利人都能从中获利。”李菊丹指出,实质性派生品种制度对从源头上解决我国品种遗传基础窄、种子同质化严重问题,激励原始育种创新,保障粮食安全,有着重要意义。

张兴旺指出,要加快修订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及其配套规章,明确实质性派生品种的实施步骤和办法,制定鉴定方法和判定规则,并加强普法宣传。

加快形成鼓励自主创新政策环境

“国家政策层面对种业发展作出了一系列重要部署,种子法、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也可以为种业提供法律保护,但种业行业本身仍存在一些桎梏。”全国人大代表、江西省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安源炼铁厂炼铁高炉二车间技术员温菲在调研时发现,作为农业大省的江西省一直缺少龙头企业引领种源关键技术创新,制种农民、种植大户到相关企业、研发机构,整个涉种产业链也没有统一规划布局,导致营业、项目、人才、技术等创新要素分散,无法形成有效的行业发展合力。

“涉种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够,是制约行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温菲表示,目前我国涉种研发企业申请一项涉种专利需要花费3年到5年时间,而一项种子新品种产生后能产生经济效益的周期较短,极大遏制了种业专利研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造成专利审核时间过长的原因,主要是全国涉种新品种权审核机构仅有北京科技发展中心一家,江西省行使确认涉种新品种DUS特性(特异性、一致性、稳定性)职能的机构也只有一家。

“要在制度层面查漏补缺,全方位推进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全面发展。”温菲建议,对现有种子法等法律法规适时补充完善,鼓励各农业大省研究制定配套的地方性法规、规章等,重点规范种业研发机构、涉种企业、制种大户、种农之间的法律关系;同时,打破各农业大省只有唯一一家确认涉种新品种DUS特性职能机构的局面,适当引入市场主体分担部分职能,以解决涉种主体申报知识产权成本高的弊端,促进粮食产业知识产权创新全面健康发展。

“目前,世界发达国家正迎来以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人工智能等为标志的现代生物育种科技革命,而我国在种业关键共性技术特别是转基因、基因编辑等生物育种技术方面拥有原创性技术专利和知识产权还比较少。”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新乡市市长魏建平等也关注到了我国种业原始创新能力不足的问题。

魏建平等建议,加快修订种子法和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建立实质性派生品种审查认证制度,严厉打击假冒套牌品种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快形成鼓励自主创新的政策环境。同时,加强种质资源库建设,重点加强入库品种DNA指纹图谱鉴定和性状挖掘,为广泛开展生物育种奠定材料基础。

需构建种业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近年来,人民法院严厉打击种业假冒伪劣套牌等侵权行为,审理了一大批种业知识产权案件,为种业科技创新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副部级专项委员王淑梅提出,要深刻认识种业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性,强化有利保护,有力保护,高效保护,多元保护,加快构建种业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2019年1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成立后,包括植物新品种案件在内的全国技术类知识产权和垄断上诉案件统一由法庭审理,确保了全国法院有关裁判标准的统一,提升了专业审判质效。”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副庭长朱理介绍,共同推进种业知识产权保护,最高法院注重与农业农村部开展交流合作,通过签署加强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备忘录并联合举办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座谈会等方式,推动形成种业知识产权保护与行政监管执法有机衔接,优势互补的运行机制,构建高效有力的种业知识产权大保护体系。

在全国人大代表、河北省张家口市农业科学院谷子研究所所长赵治海看来,加强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是对农业育种工作者极大的支持和鼓励,希望法院能不断加强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全力打造种业保护新高地,为种业发展振兴筑牢法治屏障。

“要深入开展种业监管执法年活动,坚决查办一批涉及面广、影响恶劣的假劣侵权案件,形成有力震慑,及时通报典型案例,推动实现社会共治。”张兴旺指出,要以强化行政与司法保护衔接为重点,加快完善部门协同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案件移送等机制,完善案件移送要求和证据标准。



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

陕西省人大常委会作出决定

本报讯 记者孙立昊 陕西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近日表决通过了陕西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决定。

决定坚持政治导向、法治导向、时代导向和实践导向,为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确保全省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奋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决定共18条,主要内容: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提出总体要求;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导向,分别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提出加强生态保护;维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障特别是完善案前创新

知识产权检察保护体系等要求;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内容,围绕全面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坚持问题导向,细化有关要求,同时对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和深入推进一体化履职,深化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专门提出了要求;对检察建议工作作出了专门规定;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自身建设的重点内容;进一步明确有关单位支持配合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职责;进一步明确人大及其常委会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监督和支持。

决定共18条,主要内容: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提出总体要求;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导向,分别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提出加强生态保护;维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障特别是完善案前创新

知识产权检察保护体系等要求;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内容,围绕全面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坚持问题导向,细化有关要求,同时对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和深入推进一体化履职,深化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专门提出了要求;对检察建议工作作出了专门规定;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自身建设的重点内容;进一步明确有关单位支持配合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职责;进一步明确人大及其常委会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监督和支持。

决定共18条,主要内容:对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提出总体要求;进一步明确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导向,分别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提出加强生态保护;维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障特别是完善案前创新